

113 年「青年好政-Let's Talk」計畫 議題結論報告

團隊名稱：心路基金會

討論議題：與心智障礙者一起打開在社區中安居的想像

辦理時間：113 年 09 月 24 日（星期二）

辦理地點：臺北市大安文山早療社區資源中心

備註：

1. 討論過程中「現況問題」、「結論或建議」可能有不同部分意見，請視討論結果以適當方式呈現。
2. 如內文重點較多，建議可分點呈現。

一、現況或問題

(一) 社區友善度不足

1、社會大眾的障礙意識不足，對心智障礙者因為不了解而產生誤解，進而影響到在社區中對心智障礙者的接納程度，例如：認為心智障礙者的經濟狀況不佳、情緒控制不佳等。

2、媒體報導的不平衡

近年新聞媒體在面對心智障礙者犯罪的事件中，會明確指出其障礙身分，也因此增加社會大眾對心智障礙者的擔憂，對其有所疑慮，降低與心智障礙者接觸的意願，例如：不願意與心智障礙者為鄰、不願意出租房屋給心智障礙者。

(二) 社區中的支持資源不足

1. 社區式服務的種類過於單一

目前面對心智障礙者在社區中生活的想像，大多還是會以法定福利服務-社區居住為主，由服務提供單位在社區中的房舍提供服務，協助心智障礙者日常起居，增進其自我照顧能力，並視狀況協助其銜接至社區中租屋或者回到原生家庭生活等。不過，當心智障礙者回到社區中租屋、或者回到原生家庭之後，在生活中仍然有需要被

支持的地方，卻不容易在社區中得到合適的支持，進而提高其在社區中生活的難度。

2. 社區工作一線人力不足

心智障礙者在社區中生活需要的支持，大多仰賴一線工作者提供服務，但當前服務現場的狀況卻是人力相當缺乏，這既導致服務輸送不穩定，更讓服務單位必須更重視如何做到有效率的管理，而非回應個別化服務的理念。

(三) 社區中的無障礙不足

從人權模式的角度出發，障礙是環境造成的，而不是障礙本身，因此從環境著手也是減少障礙的途徑。心智障礙者在認知能力的部分是需要被支持的，因此針對他們在社區中生活所需要的知能以及會使用到的設施等，資訊無障礙是很重要的，但目前社區中的資訊卻是不易讀、不易懂，缺乏資訊無障礙的概念，例如：房屋租賃契約內容太複雜，心智障礙者不容易理解，也就連帶影響到心智障礙者在社區中安居的權利。

二、結論或建議

(一) 增進社會大眾對心智障礙者的認識，降低對心智障礙者的疑慮，進而提升對心智障礙者的接納度。

1、在不同場域運用多元方式進行社會宣導。

(1) 校園

a. 加強學校老師對身心障礙的相關知能，學習如何與障礙學生互動，除了知識的傳遞，也能透過身教影響其他學生。

b. 將障礙相關知識納入課綱，成為學生必修的內容，並設計相關教材供老師使用，例如：設計繪本述說障礙故事，讓障礙意識從小開始培養。

(2) 社區

a. 辦理共融體驗式活動，增加社會大眾與心智障礙者的接觸，

例如：辦理包水餃活動，邀請一般民眾與心智障礙者一同參與。

b.鼓勵企業與社福團體合作，在企業中辦理障礙相關的活動，增進對心智障礙者的接觸，增進對心智障礙者的認識。

(3)數位環境

增加與自媒體合作的機會，拍攝障礙相關主題的影片在網路上進行社會宣導，透過其影響力帶動社會大眾對心智障礙者的認識與接納。

2、針對包租代管的物業公司及房東提供獎勵機制，增加包租代管的房舍數量。

(1)鼓勵物業公司遊說房東將空屋出租給弱勢族群，並提供相關獎勵機制，提升物業公司的遊說意願。

(2)增加房東將空屋出租給弱勢族群的獎勵方式，例如：提供出租回饋金，提升房東出租意願。

3、辦理國際社宅日，提供我國與其他國家的社宅經驗以及設計概念，讓社會大眾降低對社宅以及對弱勢族群的誤解，進而提升對心智障礙者在社區中生活的接納度。

(二) 增加社區式服務的多元性，提高心智障礙者在社區中生活的支持度。

1、放寬社區式服務工作人員的資格限制，補足人力缺口。

社區式服務的面向多元，開放資格限制，補足人力缺口之後，除了能讓現有的社區居住服務增加穩定性之外，亦能鼓勵服務提供單位思考更多元的社區式支持方式。

2、增加外展式社區居住服務

現有的社區居住服務以提供固定住所讓心智障礙者入住的方式為主，除了需仰賴政府提供經費承租房舍及添購相關設備之外，也限制了心智障礙者在社區中生活的形式。透過外展式社區居住服務的提供，除了能將服務輸送到心智障礙者身邊之外，也能讓心智障礙者自主的概念更加落實。

3、提供共融式住宅

透過一般民眾與心智障礙者的共居模式，讓心智障礙者在社區中除了獲得自然支持以外，也能提供所長，與共居者形成一種互助的模式，彼此成就。

(三) 提升社區中的資訊無障礙設計，讓心智障礙者在社區中生活更無礙。

1、增加各級政府單位身障委員會的身障委員的比例

在政策規劃與擬定時，透過身障委員增加以心智障礙者為主體的表達，讓政策擬定能更貼近障礙需求。

2、將資訊無障礙納入政策宣導時的考量

心智障礙者也是公民的一份子，因此政策制定後的宣達也需要將心智障礙者的需求考量進去，讓政策能夠易讀易懂，更無礙的傳達給心智障礙者。